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12次行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6年07月04日上午09時00分
貳、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參、主席：賴春錦校長
　　列席：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紀錄：賀季雲
伍、檢討追蹤上一次行政會議決議處理事項及處理情形：無

陸、主席報告：

1. 下周二擴大會議因至板中領取國中教育會考放榜榜單，故停開一次。
2. 下周7/13免試入學報到暨高一課程說明會、分區免試報到、優免生返校等等，相關事宜需各處室配合協助，請於今日會議中提出討論。
3. 暑假期間各處同仁休假安排較多，請各處室主任注意人力配置，落實代理人制度。
4. 7月底兩校校長交接典禮，請秘書與板中邱秘書以及教育局連繫，有關流程及貴賓邀請等相關事宜。

柒、各處室報告

一、 教務處報告：

1. 本次指考加油團感謝各處室同仁積極出席，本屆高三導師相當投入，三天考試到場關心學生人數較以往為多，亦給學生相當多支持，再次感謝各位同仁。
2. 新學年度數理實驗班導師由張鑫老師接任，近日接到相當多甄選標準及課程規劃詢問電話，相信可以招收優秀新生。
3. 106學年度一升二編班作業現正進行中，因特定特殊生家長於期末IEP中表明希望編入原導師班級，因人數僅有一人，目前仍舊採過去編班模式，屆時導師抽籤會到場說明編班原則。
4. 本校接受胡志明台灣學校委託，暑假期間將有6名高三自然組學生寄讀，目前規劃在311及314，導師分別是繆正明老師與葉佳惠老師，學生原訂租賃本校宿舍，現已找到其他居住地，暑假將僅有入班寄讀。
5. 暑假期間教務處陸續有教師甄選、新生報到、補考、重修選課繳費、暑輔、數理實驗班入學甄選等業務進行，許多業務需要其他處室同仁協助，感謝學務處、總務處、圖書館與輔導室的鼎力幫忙。

主席提示：

1. 暑假期間教務處陸續有教師甄選、新生報到、補考、重修選課繳費、暑輔、數理實驗班入學甄選等活動，屆時請各處室同仁協助，謝謝辛勞。

二、學務處報告：

1. 7月3-5日辦理社團幹部研習講座，感謝相關處室協助。
2. 暑假期間多個社團辦理成果發表，感謝總務處的協助。
3. 下學年導師名單經導師遴選會議決議通過，名單如後。高一、二班級抽籤訂於7/28上午十點於學務處舉行，請教務處註冊組及特教老師協助參與。

106學年度各班導師名單(未抽班級籤)

編號	高一導師	編號	高二導師	班級	高三導師
1	李承敏（國）	1	孔繁鳳（國）	301	邱珍玉（英）
2	賴筱絜（國）	2	林美娟（國）	302	林栴君（公）
3	李佳興（國）	3	楊惠娜（英）	303	羅永樺（國）

4	曾婉君（國）	4	黃偉慶（英）	304	陳舜如（英）
5	簡郁昕（國）	5	楊思芸（英）	305	張秀嬌（國）
6	張湘苓（英）	6	吳彩麗（英）	306	謝佩真（國）
7	張齡謙（英）	7	周容如（數）	307	吳瑞敏（地）
8	林秀慧（英）	8	林淑惠（數）	308	李舒淳（英）
9	湯嘉瑩（英）	9	潘守和（數）	309	江福泰（化）
10	李宜璋（數）	10	蔡奕正（數）	310	潘尚怡（數）
11	林孟睿（數）	11	彭少余（歷）	311	繆正明（數）
12	柯柔伊（數）	12	李明郎（地）	312	許增謙（物）
13	張鑫（數）	13	許正宏（數）	313	白敦守（數）
14	孔令芝（歷）	14	陳志煒（化）	314	葉佳惠（數）
15	李銀齡（健）	15	王淑世（生）	315	蘇秀玉（國）

備註：1. 除高三及213外，編號不代表班級(113未確定)

2. 因李銀齡老師授課科目緣故，將優先抽籤擔任108-115導師；
彭少余老師及李明郎老師將擔任高二社會組導師；
陳志煒老師及王淑世老師(210-212)將擔任高二自然組導師。

3. 新任導師：
張齡謙（英）、湯嘉瑩（英）、孔令芝（歷）、李銀齡(健)
吳彩麗（英）、蔡奕正（數）、李明郎（地）

4. 因應世大運賽會期間仁愛路部分封閉，8/30開學當週皆為8點到校，已於校務會議中宣導。

5. 因應「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將於106學年度實施，電詢本校主管單位-教育局，承辦人表示新北市比照辦理。因相關內容尚未經校內討論，請教務處列入下學年討論事項，生輔組將先於期初校務會議提案修訂獎懲辦法中的處罰規定，其餘部分俟討論後再決定如何實施。

附件：

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		
規定	**說明**	**規劃做法**
一、為規範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各校)安排學生在校作息時間，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以下簡稱總綱)，訂定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以下簡稱本注意事項)。	一、依據教育部一百零三年十一月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下稱總綱)第柒點、第八項附則（三）:「有關學生在校作息及各項非學習節數之活動，由各校依各該主管機關訂定之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國民小學在校作息時間相關規定自行安排。」(總綱第三十六頁) 二、敘明訂定依據。	
二、為維護學生身心健康發展，衡酌高級中等學校階段學生成長生理需求，各校訂定學生在校作息	一、敘明訂定背景、理由、目的。 二、參考有關青年睡眠習慣研究學理，衡酌學生普遍生理需求，確實讓學生有充足	

時間相關規定時，應以健全身心發展、強調主動學習、提升學習品質為目的。	的睡眠、體力進行學習。 三、為促進有效學習，讓學生主動學習，以提昇學習品質。	
三、各校應依據學生需求、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及社會期待，並考量校園安全、交通狀況及家庭需求等因素，訂定學生在校作息時間相關規定。	一、敘明特殊需求。 二、各校得因校際、班際及個人差異需求，彈性規劃學生在校作息時間，但不得影響學習節數總節數為原則。	
四、依總綱之規定，學習節數每週三十五節，其中包含必選修課程、團體活動時間及彈性學習時間。其他非學習節數之時間及活動內容，由各校依本注意事項納入作息時間規劃辦理。 前項學習節數，每日排課以七節為原則，學校如有特殊需求，應提報主管機關許可後實施。	一、敘明「學習節數」之定義。 二、有關「學習節數」定義，依據總綱第陸點：課程架構、第二項：課程規劃及說明、(二)：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第一款課程規劃、表5，每週總上課節數三十五節。(總綱第十三頁) 三、其他非學習節數之活動例如：早修、朝會升旗、午餐、午休、環境清掃、課間活動等。	說明何謂非學習節數
五、各校得訂定學生每日上學及放學時間；如因班級經營、課後社團活動、代表隊培(集)訓、學校重要活動或其他特殊需求，在學生安全無虞前提下，學校得調整部分上、放學時間。	一、上、放學時間之訂定，係指學校在此時間範圍內須維護學生學習、生活教育及安全管理。 二、各校如因辦理課業輔導、晚自習或其他活動，可另行訂定分階段上、放學時間。 三、各校若有學生住宿，須另行規範住宿生作息時間。 四、所稱課後社團活動，係指學校於課後時間辦理各項多元藝能活動。 五、學校辦理課後社團活動，依總綱規定應由學校依權責訂定管理規範辦理。	
六、學生如因個人或家庭特殊因素，提早上學或延遲放學時，學校應本維護學生安全之責，提供適當安置場所或相關措施。	敘明學生如須提早上學或延遲放學，學校應提供安置措施。	
七、為增進師生互動機會，以利班級經營及生活教育進行，各校得於上午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實施非學習節數之活動，其中屬全校集合之活動，每週以不超過二日為原則；為維護學生身心健康，培養主動學習，每週至少應安排二日，由學生自主規劃運用並決定是否參加。	一、敘明上午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之作息規劃原則。 二、全校集合之活動，每週以不超過二天為原則。 三、每週至少應安排二日供學生自主規劃運用。	每週三、四早自修由學生自主規劃運用並決定是否參加；週二規劃升旗典禮(朝會)；每週一、五規劃資源回收；其餘時間由導師規劃班級活動或處室活動。
八、學生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不得列入出缺席紀錄；但得視其情節，採取適當之正向輔導管教措施。	一、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一)第十九條： 德行評量，依學生行為事實作綜合評量，不評定分數及等第。德行評量項目如下： 1. 日常生活綜合表現及校內外特殊表現。 2. 服務學習。	本項規劃做法如後： 1. 早自修-除每週三、四由學生自主規劃運用外，其餘日期仍登記缺課(遲到)，惟不列入出缺席紀錄，僅供

	3. 獎懲紀錄。 4. 出缺席紀錄。 5. 具體建議。 (二)第二十二條： 學生請假別，分為公假、事假、病假、婚假、產前假、娩假、陪產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及喪假；其請假規定，由學校定之。德行評量之出缺席紀錄，依學生請假規定辦理。 二、學生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非屬請假之範圍，因此不應列入出缺席紀錄。 三、學校為維護校園秩序，建立良好學生習慣，仍得將學生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納入正向輔導管教措施。	家長知悉學生在校作息狀況。 2. 午休-未按時返回教室者，登記缺課(遲到)，惟不列入出缺席紀錄，僅供家長知悉學生在校作息狀況；若巡查時發現無故在教室外遊蕩者，登記愛校服務。 3. 第 8 節-未按時返回教室者，登記缺課(遲到)，惟不列入出缺席紀錄，僅供家長知悉學生在校作息狀況。
九、各校實施課業輔導，依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辦理。	一、敘明各校辦理課業輔導之法源依據。 二、重申各校實施課業輔導，須依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辦理。	
十、學校設有進修部等其他學制或班別者，其作息時間由各校依相關規定另定之。	一、學校設有進修部等其他學制或班別者，另訂各校作息時間規定。 二、特殊教育學生與體育班、藝術才能班及科學班等特殊類型班級，依各該相關管理規定辦理。	
十一、各校訂定學生在校作息時間時，應依循民主參與之程序，與學生、教師及家長充分溝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一、敘明訂定之程序。 二、敘明訂定時應落實民主法治精神。 三、有關校務會議代表，須依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二十五條第二項辦理：…，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組成之。	
十二、本注意事項未規定者，依總綱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敘明本注意事項未規定者之法源依據。	

主席提示：

1. 因應世大運賽會期間仁愛路部分封閉，8/30 開學當週皆為 8 點到校，請於備課日及期初校務會議中提醒老師再次宣導。

2. 有關 106 學年度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案，建議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照常，該案請於期初校務會議中提出討論，分二部分早自習遲到獎懲、及實施課業輔導案，建議以緩進方式進行，今暫不討論。

3. 老師辦公室座位安排，請總務處調整。

三、主任教官報告：

1. 7 月 4 日至 5 日計 2 天，職帶領本校教官室同仁至鶯歌工商，參加暑假軍訓教官工作研習活動。
2. 職預於 7 月 6 日假市立板橋高中，參加新北市教育局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軍訓主管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工作簡報、授課計畫提報暨教學演示活動。

四、總務處報告：

1. 為維護校園電力安全，本校訂於 7/09(日)上午九點至下午三點進行高低壓設備年度停電保養，屆時本校將全面停電，請各單位做好停電應對工作。
2. 新北市政府預定本校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時間為 7/19(三)，屆時本處將指派人員會同廠商(正安公共安全檢查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檢查。
3. 總務處幹事陳蔚瑩將於 9/2 日商調至東石鄉公所。

主席提示：

1.近期總務處人力異動，請主任適時將工作分配調整，以利業務進行，並請人事室儘速上網招聘，具備身障手冊人員任用資格為主，以利本校身障員額設置。工友部分請發文至各單位是否有移撥意願。

2.請總務處安排人力於每日上午 8-9 點及下午 15-16 時段，進行學校植栽維護工作。

五、輔導室報告：

1. 6/20、21 本校承辦新北市教育局生命教育工作坊，感謝總務處、學務處大力協助，出席各校教師非常欣賞本校環境，工作坊各項辦理及授課均獲肯定。
2. 高三選填志願輔導：將於 7/24 辦理 106 選填志願說明會，並於 7/24 及 7/25 辦理選填志願個別諮詢。
3. 新生報到資料填寫：惠請註冊組於 7/31 編班完成後協助設定系統班級資料，以利開放學生填寫。
4. 各項計畫核銷及成果撰寫中。

六、圖書館報告：

1. 本校承辦新北市赴加交換學習，預計 7/15 於光復高中舉辦第一次培訓，屆時將由王耀輝主任與楊思芸老師前往參加。
2. 本校預計暑假期間進行機房線路重整，待時間確認後會再跟同仁公布，屆時有線路不穩狀況請多見諒。
3. 教師辦公室預計這兩周會進行系統硬像檔更新。

七、人事室報告：

1. 7/4.5 二日進行本校 106 學年度第 1 次代理教師甄選，惟，特教、生科、地科三科無人報名。

主席提示：

1. 有關特教、生科、地科三科請人事室儘速辦理二招作業。

八、會計室報告：

1. 旗艦及優質化計畫之結案截止期限皆為 7 月 31 日，請相關處室於 7 月 7 日前送出所有請購單，請購系統將於該日下班關閉，並請於 7 月 20 日前辦妥核銷事宜。

九、秘書室報告：

1. 校長交接相關資料之表七(未辦或未了之重要案件)及表八(當年度施政或工作計畫及進度)彙整如附件，請參閱。

2. 106 學年度上學期行事曆預計於 8 月中旬定案，並於課程準備日發放。空白表格將於會後先寄給教務處填寫。
3. 106 學年度上學期代收代辦會議預計於 8 月召開，屆時請相關主任出席與會。將於會後將上學期檔案寄給大家參考，敬請各處室再回傳資料給我彙整。

主席提示：

1. 有關校長交接相關資料中未辦或未了之重要案件，請註明完成期限。
2. 請秘書於今日寄出下學期空白行事曆，請各處室完成行事曆填寫，於 7/18 行政會議討論，屆時 8 月完成初稿後，請學務處通知各年級導師代表（一年級張鑫師、二年級李明郎師、三年級蘇秀玉師）一起討論定案。

十、提案討論：無

十一、臨時動議：無

十二、散會：11：05

未辦或未了之重要案件目錄

類別	案由或計畫名稱	辦理情形	備考
教育部計畫	107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辦理計畫承辦	1. 已完成經費編列 2. 行政協助協議書核大小章中	
教育部計畫	106學年度優質化計畫申請	1. 通過複審 2. 核定本計畫修正中	
教育部計畫	105學年度優質化計畫成果報告	撰寫中	
教育局計畫	106學年度旗艦計畫申請	完成複審說明，待核定經費與計畫修正公文	
教育局計畫	105學年度旗艦計畫成果報告	尚未來文確認繳交時間	
教育局計畫	105學年度數學科學科發展中心	進入經費核銷與餘款繳回	
教育局計畫	106學年度數學科學科發展中心	經費概算編列中	
長庚大學合作計畫	106學年度程式設計與專題應用合作案	合作模式與開課時間開學進行協議	
胡志明市台灣學校委辦	106學年度暑輔寄讀	7/18共6名學生抵達本校，分別寄讀於311及314	
國際交流	日本大阪府立旭高校參訪交流	將於106.10.16至本校參訪交流，已於105第二學期期末校	國際交流

		務會議提醒所有老師知悉，列入下學年行事曆，妥善安排當日教學進度。	
	校園地磚改善工程	教育局已於106.5.12辦理會勘，俟本校陳送修正計畫。	
專戶存管款項管理	專戶(保管金、零用金、教育儲蓄、公、自提離職儲金)辦理印鑑變更相關作業	待辦	
專戶存管款項管理	委由臺灣企銀薪資轉帳、整批匯款及媒體轉帳作業辦理印鑑變更作業	待辦	
	圖書館一二樓空間重整	目前業已提出預算，並申請旗艦計畫補助，待旗艦經費確認後再調整預算與執行模式。	

編造說明：本目錄之重要案件係指本府列管之案件(含市長承諾、市長政見、監察案件、重大招商投資案及其他重要案件)，機關並應自行審酌列入機關列管之重要案件。

當年度施政或工作計畫、業務計畫及其進度表

計　畫　內　容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106 學年度教師課程分配	1. 確認各年級任課教師名單，各班配課未決	
106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	1. 訂於 7/4.5 及 7/10.11 及 7/13.14 分別辦理筆試及複試，甄選名額國文 2 名、物理 1 名、生活科技 1 名、專任輔導 1 名、地球科學 1 名、特教 1 名	
106 學年度開學備課日研習	1. 教室走察理論與實作(6hrs) 2. 新莊高中與新店高中新課綱課程發展理念分享(共 3hrs) 3. 教師急救研習(2hrs)	
106 學年度高二輔導課	1. 訂於新學年開學日發放意願調查表暨家長同意函	
106 學年度學籍系統與成績系統轉換	1. 建議欣河系統與新北校務系統可以同時併用至 105 學年度入學學生畢業年 2. 準時參加局端辦理各項研習	
106 學年度編班	1. 高二部分現正進行中，高一待 7/13 新生報到後進行	
應屆畢業生報考大學成績與升學統計表	1. 目前完成繁星、個申與軍警校、四技二專部分 2. 指考部分尚未進行	
全校教室相關設備檢修	1. 暑假期間進行	
106 學年度教科書購買與發放	1. 已完成相關前置作業	

計　畫　內　容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複習考	1. 考程已訂，試卷於開學前收齊	
106 學年度高三模擬考	1. 已將考程轉發高三學生及相關任課教師	
106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甄選	1. 已請相關教師命題 2. 7/13 開始報名	
新北市高中職旗艦計畫子計畫	依子計畫內容實施	
戶外 LED 色顯示屏	已結案(安裝於行政大樓 1 樓)	年度預算
車輛管制系統	已結案(安裝於車道口)	年度預算
宿舍熱泵系統採購	6 月底驗收合格，辦理後續付款核銷中	議員補助款
停車場柵欄機汰換	6 月底驗收合格，辦理後續付款核銷中	區公所台電回饋金補助(資本門)
男生宿舍地磚修繕	6 月底驗收合格，辦理後續付款核銷中	區公所台電回饋金補助(經常門)
教學大樓 C 棟冷氣汰換	已結案(會考前汰換完畢)	從學校冷氣維護費支出
文書組每年定期辦理檔案銷毀作業	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檔案作業要點規定，每年辦理已屆保存年限檔案銷毀作業	1. 本年度已辦理銷毀 95 年保存期限 10 年及 104 年保存期限 1 年檔案計 4，485 件。 2. 107 年辦理 96 年保存期限 10 年、101 年保存期限 5 年及 105 年保存期限 1 年檔案銷毀作業。
輔導工作委員會	召開委員會、研擬及檢討年度計畫	本年度執行完畢
學生資料維護	學生線上 A 卡建立、輔導 B 卡維護	本年度執行完畢

計　畫　內　容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優先關懷資料庫	蒐集導師、教官資料及心理測驗資料建立	本年度執行完畢
學生輔導	個別會談、心理師會談、身心科轉銜 召開個案會議	本年度執行完畢
轉銜輔導	召開轉銜會議、填報教育部轉銜資料	本年度執行完畢
認輔計畫	推行教師認輔制度	本年度執行完畢
憂鬱自傷三級防治計畫	與教訓家長共同合作	本年度執行完畢
杏昕同儕計畫	1. 高一輔導員培訓計畫、高二輔導員服務計畫 2. 高一低成就輔導計畫、低成就學習座談	本年度執行完畢
學習輔導計畫	學習小組、班級共讀、學習策略講座	本年度執行完畢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召開說明會、校內初審會議	本年度執行完畢
生涯輔導計畫	1. 生涯講座、大學講座、傑出校友獎座 2. 大學產業參訪、一日大學生 3. 高一選組輔導、各項心理測驗實施/解釋 4. 多元入學講座、家長說明會、導師說明會 5. 申請入學系列講座、模擬面試 6. 選填志願輔導	本年度執行完畢
性別平等教育	1. 高一高二性平宣導講座、案件通報 2. 性平事件相關課程及輔導	本年度執行完畢
家庭教育執行小組會議	辦理上學期親職日、家長讀書會、家庭狀況調查、高風險家庭通報、申請家庭教育輔導諮商服務、維護家庭教育網頁	本年度執行完畢

計　畫　內　容	實　施　情　形	備　考
招生宣導	林高 Open Day、國中宣導講座	本年度執行完畢
高一新生圖書館利用教育	完成	
全國中學生閱讀心得寫作比賽	完成	
全國中學生小論文比賽	完成	
班級書庫比賽	完成	
班級書香傳遞	完成	
文藝採編營	完成	
館內好書介紹	完成	
優質計畫-學習講座	完成	
旗艦 A-1 廣泛閱讀.寫作認證(三魚網好書推薦)	完成	
旗艦計畫 A-3 走過台灣桌遊大賽	完成	
旗艦計畫 A-3 模擬法庭法院參訪	完成	
書籍刊物採購	完成	
106 年度行動學習計畫	資本門已採購完成，經常門預計下學期執行完畢	
106 學年度上學期代收代辦會議	預計 106 年 8 月召開完畢	
106 學年度上學期行事曆	預計 106 年 8 月中旬製訂完畢	

106 學年度家長代表大會成立暨家長委員選舉	預計 106 年 9 月底召開期初家長代表大會暨委員會，選舉家長委員、常務委員、副會長及會長	

編造說明：本表所列計畫係指由本府管制之當年度施政計畫(含工程類及非工程類)及機關自行管控進度之重要自管計畫。